##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

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重要提示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岳先进"、"发行人"或 "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 会")颁布的《关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的实施意 见》(证监会公告[2019]2号)、《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144号])(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 办法(试行)》(证监会令[第17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 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上证发 [2021]76号)(以下简称"《实施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发行与 承销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证发[2021]77 号)(以下简称"《承销指引》")、《上海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实 施细则》(上证发[2018]40号)(以下简称"《网上发行实施细则》")、《上海 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上证发〔2018〕41号)(以下 简称"《网下发行实施细则》"),中国证券业协会颁布的《注册制下首次公 开发行股票承销规范》(中证协发〔2021〕213号)(以下简称"《承销规 范》")、《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中证协发[2018]142 号)以及《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规则》和《注册制下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分类评价和管理指引》(中证协发[2021] 212号)等相关规定,以及上交所有关股票发行上市规则和最新操作指引 等有关规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及海通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国泰君安及海通证券以下合称"联席保 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或"联席主承销商")担任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 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 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 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 初步询价及网上、网下发行由海通证券负责组织实施。本次发行的战略 配售在海通证券处进行,初步询价和网下申购均通过上交所 IPO 网下申 购电子平台(以下简称"网下申购平台")进行,网上发行通过上交所交易 系统进行,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告。关于初步询价和网下发行电子化 的详细内容,请查阅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公布的《网下发行实 施细则》等相关规定。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网址 (http://www.sse.com 

	发行人 非	表本情况		
公司全称	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	天岳先进	
证券代码/网下申购代码	688234	网上申购代码	787234	
网下申购简称	天岳先进	网上申购简称	天岳申购	
所属行业名称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 子设备制造业	所属行业代码	C39	
	本次发行	基本情况		
发行方式	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约 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和非 (以下简称"网上发行"		")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 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	
定价方式	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为	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	《计投标询价	
发行前总股本(万股)	38, 673.9939	拟发行数量(万股)	4, 297.1105	
预计新股发行数量(万 股)	4, 297.1105	预计老股转让数量(万股)	0	
发行后总股本(万股)	42, 971.1044	拟发行数量占发行后总 股本的比例(%)	10.00	
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万 股)	687.5000	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万 股)	2, 750.1884	
网下每笔拟申购数量上 限(万股)	1, 400	网下每笔拟申购数量下 限(万股)	100	
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万 股)	859.4221	初始战略配售占拟发行 数量比(%)	20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初 始跟投股数(万股)	343.7688	高管核心员工专项资管 计划认购股数/金额上限(万股/万元)	429.7110 万股 /7, 497.0000 万元(含新股配售经纪佣金)	
是否有其他战略配售安 排	有	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费率(%)	0.5	
	本次发行	重要日期		
初步询价日及起止时间	2021年 12 月 28 日 ( 9: 30- 15: 00 )	发行公告刊登日	2021年 12 月 30 日	
网下申购日及起止时间	2021年 12 月 31 日 ( 9: 30- 15: 00 )	网上申购日及起止时间	2021年 12 月 31 日 (9: 30- 11: 30, 13: 00- 15: 00)	
网下缴款日及截止时间	0000/= 4 □ 5 □ 40:00	网上缴款日及截止时间	2022年1月5日日终	

敬请投资者关注以下重点内容 1、网下投资者询价资格核查:本公告所称"网下投资者"是指参与网 下发行的机构投资者,"配售对象"是指网下投资者或其管理的证券投资 ·品。网下投资者应当于 2021 年 12 月 27 日(T-4 日)中午 12:00 前,在 中国证券业协会完成配售对象的注册工作,并通过海通证券发行电子平 合(网址:https://dzfx.htsec.com/ipoht/index.html#/app/Main)在线提交承 诺函及相关核查材料

联席主承销商已根据相关制度规则制定了网下投资者的标准。具体 标准及安排请见本公告"三、(一)网下投资者的参与条件及报价要求"。只 有符合发行人及联席主承销商确定的网下投资者标准要求的投资者方 能参与本次发行初步询价。不符合相关标准而参与本次发行初步询价 的,须自行承担一切由该行为引发的后果,联席主承销商将在网下申购平 台中将其报价设定为无效,并在《发行公告》中披露相关情况。

2、网下投资者提交定价依据和建议价格或价格区间要求:网下投资 者须于初步询价日前一交易日 (2021年 12月 27日, T-4日) 13:00-14: 30、15:00-22:00 或初步询价日 (2021年12月28日,T-3日)6:00-9:30, 通过上交所网下申购平台提交定价依据和内部研究报告给出的建议价 格或价格区间。网下投资者应按照内部研究报告给出的建议价格或价格 区间进行报价,原则上不得超出研究报告建议价格区间。未在询价开始 前提交定价依据和建议价格或价格区间的网下投资者,不得参与询价。 网下投资者未提交定价依据和建议价格或价格区间的,联席保荐机构 (联席主承销商)将认定该网下投资者的报价无效。

3、网下投资者资产规模核查要求:投资者自有资金或管理的每个产 品参与网下询价的申购金额不得超过其向联席主承销商提供的资产规 模(总资产)或资金规模的资产证明文件中载明的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 其中,公募基金、基金专户、资产管理计划、私募基金(含期货公司及其资 产管理子公司资产管理计划)等产品应提供初步询价日前第五个交易日 (2021年12月21日,T-8日)的产品总资产有效证明材料;自营投资账 户应提供公司出具的自营账户资金规模说明材料(资金规模截至 2021 年 12 月 21 日,T-8 日)。上述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证明材料均需加盖公 司公章或外部证明机构公章。

特别提醒网下投资者注意,为促进网下投资者审慎报价,便于核查科 创板网下投资者资产规模,上交所要求网下投资者在网下申购平台中对 资产规模进行承诺,请网下投资者按"三、(五)初步询价"中相关步骤进行 操作。联席主承销商发现投资者不遵守行业监管要求,超过相应资产规 模或资金规模申购的,则该配售对象的申购无效;投资者在网下申购平 台填写的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与提交至联席主承销商的配售对象资产 证明材料中的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不相符的,联席主承销商有权认定该 配售对象的报价无效。

4、网下投资者审慎报价要求:为进一步规范科创板新股发行承销秩 序,要求网下投资者严格按照科学、独立、客观、审慎的原则参与网下询

(1)就同一次科创板 IPO 发行,网下申购平台至多记录同一网下投 资者提交的2次初步询价报价记录。网下投资者为拟参与报价的全部配 售对象录入全部报价记录后,应当一次性提交。提交2次报价记录的,以 第2次提交的报价记录为准。

(2)网下投资者首次提交报价记录后,原则上不得修改,确有必要修 改的,应重新履行报价决策程序,应在第2次提交的页面填写改价理由、 改价幅度的逻辑计算依据以及之前报价是否存在定价依据不充分、报价 决策程序不完备等情况,并将有关材料存档备查。提交内容及存档备查 材料将作为后续监管机构核查网下投资者报价决策及相关内控制度的

5、网下申购上限:本次网下发行每个配售对象的申购股数上限为 1,400 万股,占网下初始发行数量的 50.91%。网下投资者及其管理的配 售对象应严格遵守行业监管要求,加强风险控制和合规管理,审慎合理 确定拟申购价格和拟申购数量

6、高价剔除机制: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根据剔除不符合要求投资 者报价后的初步询价结果,对所有符合条件的配售对象的报价按照拟申 购价格由高到低、同一拟申购价格上按配售对象的拟申购数量由小到 大、同一拟申购价格同一拟申购数量上按申报时间(申报时间以上交所网 下申购平台记录为准)由后到先、同一拟申购价格同一拟申购数量同一申

报时间上按上交所网下申购电子化平台自动生成的配售对象顺序从后到前的顺序排序,剔除报价最高部分配售对象的报价,剔除的拟申购量 不低于符合条件的所有网下投资者拟申购总量的 1%。当拟剔除的最高 申报价格部分中的最低价格与确定的发行价格相同时,对该价格的申报

可不再剔除。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申购 7、确定发行价格:在剔除最高部分报价后,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 将根据网下发行询价报价情况,综合评估公司合理投资价值、可比公司 二级市场估值水平、所属行业二级市场估值水平等方面,充分考虑网下 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审慎 评估定价是否超出网下投资者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剩余报价的中位数 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 产管理产品(以下简称"公募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 基金")和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剩余报价的中位数和 加权平均数的孰低值,以及超出幅度。如超出的,超出幅度不高于30%。

8、投资风险特别公告:初步询价结束后,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确 定的发行价格超过网下投资者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剩余报价的中位数 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公募产品、社保基金和养老金剩余报价的中位数和 加权平均数的孰低值的,将在申购前发布的《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投资风险特别公告》(以下简 称"《投资风险特别公告》")中说明相关情况。

9、新股配售经纪佣金: 联席主承销商将向通过战略配售、网下配售 获配股票的投资者收取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联席主承销商因承担发行人 保荐业务获配股票(包括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部分的股票)或者履 行包销义务取得股票的除外。本次发行向网下投资者收取的新股配售经 纪佣金费率为 0.5%,投资者在缴纳认购资金时需一并划付对应的配售

10、限售期安排: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 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公募产品、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 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 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 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配售对象账户将在网下投资者完成 缴款后(2022年1月6日,T+3日)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以下简称 "网下限售摇号抽签")。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一 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战略配售股份限售期安排详见本公告"二、战略配售 11、风险提示:本次股票发行后拟在科创板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 投资风险。科创板公司具有研发投入大、经营风险高、业绩不稳定、退市 风险高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科创板 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 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意向书》(以下简称"《招股意向书》")中披露

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投资者需充分了解有关新股发行的相关法律法规,认真阅读本公告 的各项内容,知悉本次发行的定价原则和配售原则,在提交报价前应确 保不属于禁止参与网下询价的情形,并确保其拟申购数量和未来持股情 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主管部门的规定。投资者一旦提交报价,联席主 承销商视为该投资者承诺:投资者参与本次报价符合法律法规和本公告 的规定,由此产生的一切违法违规行为及相应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有关本公告和本次发行的相关问题由联席主承销商保留最终解释权。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发行方式

1、天岳先进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 行")的申请已经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 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3935 号)。本次发行的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为国泰君安及海通证券, 国泰君安及海通证券担任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发行人股票简称为 "天岳先进",扩位简称为"天岳先进",股票代码为"688234",该代码同时 适用于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及网下申购。本次发行网上申购代码为 "787234"。按照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 处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

2、本次发行采用战略配售、网下发行与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 行。战略配售、初步询价及网上、网下发行由海通证券负责组织;战略配 售在海通证券进行, 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通过上交所网下申购平台实 施;网上发行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进行。

3、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将对本次发行与承销过程进行全程见 证,并出具专项法律意见书。

(二)公开发行新股数量和老股转让安排

本次拟公开发行股份 42,971,105 股,占本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的 开发行新股,不设老股转让。 (三)战略配售、网下、网上发行数量安排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8,594,221股,占本次发行数量 的 20%, 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将根据"六、本次 发行回拨机制"的原则进行回拨。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 27,501,884 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80%,网上初始 发行数量为 6,875,000 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 2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 售数量,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四)定价方式 本次发行通过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进行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 格,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定价时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综合考虑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的 初步询价数据、公司盈利能力、未来成长性及可比公司市盈率等因素。具 体安排详见本公告"四、确定发行价格及有效报价投资者" (五)限售期安排

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 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公募产品、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 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 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 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配售对象账户将通过网下限售摇号抽 签确定。网下限售摇号抽签将按配售对象为单位进行配号,每一个配售 对象获配一个编号。单个投资者管理多个配售产品的,将分别为不同配 售对象进行配号。网下限售摇号抽签未被摇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 对象账户获配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 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一 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战略配售股份限	售期安排详见本公告"二、战略配售"。
(六)本次发行重	
日期	发行安排
T-6日 2021年 12 月 23 日 ( 周四 )	刊登《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招股意向书》等相关公告与文件 网下投资者提交核查文件 网下路演
T- 5日 2021年 12 月 24 日 ( 周五 )	网下投资者提交核查文件 网下路演
T- 4日 2021年 12 月 27 日 (周一)	网下投资者提交核查文件(当日中午 12:00 前) 网下投资者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完成注册截止日(当日中午 12:00 前) 网下路演
T- 3日 2021年 12 月 28 日 ( 周二 )	初步询价日(网下申购平台),初步询价期间为 9: 30- 15: 00 联席主承销商开展网下投资者核查 战略投资者缴纳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
T- 2日 2021年 12 月 29 日 ( 周三 )	确定发行价格 确定有效报价投资者及其可申购股数 战略投资者确定最终获配数量和比例 刊登《网上路演公告》
T- 1日 2021年 12 月 30 日(周四)	刊登《发行公告》《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网上路演
T日 2021年 12 月 31 日 (周五)	网下发行申购日 (9: 30- 15: 00, 当日 15: 00 截止) 网上发行申购日 (9: 30- 11: 30, 13: 00- 15: 00) 確定是否言加搜机制及网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 网上申购配号
T+1日 2022年1月4日(周二)	刊登《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网上申购据号抽签 确定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T+2日 2022年1月5日(周三)	刊登《阿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阿下发行获再投资者缴款;认购资金到账截止 16:00 网上中签投资者缴纳认购资金 阿下配售投资者配号
T+3日 2022年1月6日(周四)	网下限售摇号抽签 联席主承销商根据网上网下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 额
T+4日 2022年1月7日(周五)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招股说明书》

注:1、T 日为网上网下发行申购日;

2、上述日期为交易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联席主承 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本次发行日程;

3、如因上交所网下申购平台系统故障或非可控因素导致网下投资 者无法正常使用其网下申购平台进行初步询价或网下申购工作,请网下 投资者及时与联席主承销商联系。

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拟于 2021 年 12 月 23 日(T-6 日)至 2021 年 12 月 27 日(T-4 日)向符合要求的网下投资者进行网下推介,路演推 介内容不超出《招股意向书》及其他已公开信息范围,不对股票二级市场

推介日期	推介时间	推介方式
2021年 12 月 23 日 ( T- 6 日 )	9: 00 - 17: 00	现场、电话或视频
2021年 12 月 24 日 ( T- 5 日 )	9: 00 - 17: 00	现场、电话或视频
2021年 12 月 27 日 ( T- 4 日 )	9: 00 - 17: 00	现场、电话或视频
网工政党投入队员以外公	1	(形成十五/41年)

网下路演推介阶段除发行人、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投资 者及见证律师以外的人员不得参与网下路演,对面向两家及两家以上投 资者的推介活动全程录音。

发行人及联席主承销商拟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T-1 日)组织安排 本次发行网上路演,路演推介内容不超出《招股意向书》及其他已公开信 息范围。关于网上路演的具体信息请参阅 2021 年 12 月 29 日(T-2 日) 刊登的《网上路演公告》。

(一)本次战略配售的总体安排

2、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8,594,221股,占初始发行数 量的 20%。最终战略配售比例和金额将在 2021 年 12 月 29 日(T-2 日) 确定发行价格后确定。战略投资者最终配售数量与初始配售数量的差额 将根据回拨机制规定的原则进行回拨。

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按照《实施办法》和《承销指引》的相关规 定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跟投主体为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和 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股票的规模分档确定:

4.000 万元:

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 (3)发行规模 20 亿元以上、不足 50 亿元的, 跟投比例为 3%, 但不

超过人民币1亿元; (4)发行规模50亿元以上的,跟投比例为2%,但不超过人民币10

具体跟投金额将在 2021 年 12 月 29 日(T-2 日)发行价格确定后明

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和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初始跟 投比例均为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 4%,即 1,718,844 股,合计共 3,437,688股。因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最终实际认购数量与最终实际发 行规模相关,联席主承销商将在确定发行价格后对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

最终实际认购数量进行调整。

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 资产管理计划为国泰君安君享科创板天岳先进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

参与战略配售的数量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规模的 10.00%,即 429.7110 万股;同时参与认购规模上限不超过 7,497 万元(包含新股配 售经纪佣金)。具体情况如下:

(1)名称:国泰君安君享科创板天岳先进 1 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

(2)设立时间:2021年11月3日

(3)募集资金规模:7,497万元

任职公司名称

(5)实际支配主体:实际支配主体为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

限公司,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非实际支配主体 (6)资管计划参与人姓名、职务及比例情况

职务

注2:天岳先进专项资管计划总缴款金额为7,497.00万元,用于参与本

(七)路演推介安排

易价格作出预测。推介的具体		
推介日期	推介时间	推介方式
2021年 12 月 23 日 ( T- 6 日 )	9: 00 - 17: 00	现场、电话或视频
2021年 12 月 24 日 ( T- 5 日 )	9: 00 - 17: 00	现场、电话或视频
2021年 12 日 27 日 ( T- 4 日 )	9:00 = 17:00	和松 由迁武加縣

二、战略配售

1、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由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发行人高级管 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和其他战略投资者组成。跟投机构 为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和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发行人高 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为国泰君安君享科创板天岳 先进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其他战略投资者类型为与发行人 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二)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

1、跟投主体

根据《承销指引》要求,跟投比例和金额将根据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

(1) 发行规模不足 10 亿元的, 跟投比例为 5%, 但不超过人民币

(2)发行规模 10亿元以上、不足20亿元的,跟投比例为4%,但不

员工类别

(三)发行人高管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姓名

管理计划(以下简称"天岳先进专项资管计划")。 2、参与规模和具体情况

1	窦文涛	天岳先进	行政中心二级部负 责人	500	6.6693%	核心员工
2	杜健	天岳先进	生产中心二级部员工	500	6.6693%	核心员工
3	刘家朋	天岳先进	研发中心二级部负 责人	500	6.6693%	核心员工
4	潘鹏程	天岳先进	行政中心二级部员 工	500	6.6693%	核心员工
5	隋晓明	上海天岳	生产中心负责人	500	6.6693%	核心员工
6	王凤玲	天岳先进	生产中心二级部员工	500	6.6693%	核心员工
7	王昆鹏	上海天岳	研发中心二级部负 责人	500	6.6693%	核心员工
8	王艳	天岳先进	行政中心二级部负 责人	500	6.6693%	核心员工
9	钟文庆	上海天岳	董事、CFO	500	6.6693%	董事、高级管 理人员
10	陈庆庆	天岳先进	生产中心二级部员工	470	6.2692%	核心员工
11	关红	天岳先进	企业管理部员工	360	4.8019%	核心员工
12	梁庆瑞	天岳先进	研发中心二级部负 责人	340	4.5351%	核心员工
13	尹晓	天岳先进	研发中心二级部员	300	4.0016%	核心员工
14	田磊	天岳先进	行政中心二级部员 工	260	3.4681%	核心员工
15	亓存甜	天岳先进	财务中心员工	257	3.4280%	核心员工
16	华荣生	上海天岳	生产中心二级部负 责人	230	3.0679%	核心员工
17	周敏	天岳先进	研发中心二级部员	210	2.8011%	核心员工
18	高超	天岳先进	董事、CTO	190	2.5343%	董事、高级管 理人员
19	杨世兴	天岳先进	研发中心二级部员	170	2.2676%	核心员工
20	李宛瞳	天岳先进	营销中心负责人	110	1.4673%	核心员工
21	王辛	上海天岳	行政中心二级部负 责人	100	1.3339%	核心员工
		合计		7, 497	100%	-
注入法			·数直接相加之和			异系由四



扫描二维码查阅公告全文

次战略配售认购金额上限(含新股配售经纪佣金)不超过7,497.00万元。 注 3: 最终认购股数待 2021 年 12 月 29 日(T-2 日)确定发行价格

注 4:上海天岳全称为上海天岳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系发行人的全 资子公司。

(四)配售条件

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均已与发行人签署战略配售协议,不参 加本次发行初步询价,并承诺按照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确定的发行价 格认购其承诺认购的股票数量。

2021年12月30日(T-1日)公布的《发行公告》将披露战略投资者 名称、战略配售回拨、获配股票数量以及限售期安排等。2022年1月5 日(T+2 日)公布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将披露最 终获配的战略投资者名称、股票数量以及限售期安排等。

(五)限售期限

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和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本次跟 投获配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

天岳先进专项资管计划本次获配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 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其他战略投资者本次获配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 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限售期届满后,战略投资者对获配股份的减持适用中国证监会和上 交所关于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 (六)核查情况

联席主承销商和其聘请的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已对战略投资

形进行核查,并要求发行人就核查事项出具承诺函。相关核查文件及法 律意见书将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T-1 日)进行披露。 (七)申购款项缴纳及验资安排 2021年12月28日(T-3日)前,战略投资者应当足额缴纳新股认购

者的选取标准、配售资格及是否存在《承销指引》第九条规定的禁止性情

资金及相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参与跟投的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无需 缴纳新股配售经纪佣金)。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将于 2022 年 1 月 7 日(T+4 日)

对战略投资者和网下投资者缴纳的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 的到账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

(八)相关承诺 依据《承销规范》,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和海通创新证券投资 有限公司、国泰君安君享科创板天岳先进1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 划及其他战略投资者已签署《关于参与山东天岳先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战略配售承诺函》,对《承销规范》规定

参与配售的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承诺,不得利用获配股份取得的股 东地位影响发行人正常生产经营,不得在获配股份限售期内谋求发行人 控制权。

三、网下初步询价安排

(一)网下投资者的参与条件及报价要求

1、本次网下发行对象为经中国证券业协会注册的证券公司、基金管 理公司、信托公司、财务公司、保险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及符合一 定条件的私募基金管理人等专业机构投资者。个人投资者不得参与本次 网下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

2、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的投资者应符合《管理办法》《实施办法》《承销 指引》《网下发行实施细则》《网上发行实施细则》《承销规范》《首次公开 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以及《注册制下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 投资者管理规则》中规定的网下投资者标准。

3、本次发行初步询价通过网下申购平台进行,网下投资者应当办理

完成网下申购平台 CA 证书后方可参与本次发行。 4、以本次发行初步询价日开始前两个交易日 2021 年 12 月 24 日 (T-5日)为基准日,除了参与本次发行初步询价的科创主题封闭运作基 金与封闭运作战略配售基金在该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含基准日)所持 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 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日均市值应为 1,000 万 元(含)以上以外,其他参与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网下投资者及其管理的 配售对象在该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含基准日)所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 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日均市值应为 6,000 万元(含)以上。市值计 算规则按照《网下发行实施细则》执行。

5、拟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的所有网下投资者,应于2021年12月23 日(T-6 日)至 2021 年 12 月 27 日(T-4 日)中午 12:00 前通过海通证券 发行电子平台 (网址:https://dzfx.htsec.com/ipoht/index. html#/app/Main),或者登陆海通证券官方网站(网址:https://www.htsec. com/ChannelHome/index.shtml) 首页下方友情链接内的"发行电子平 台"在线提交承诺函及相关核查材料,同时填写并提交资产证明及相关 材料。上述文件需经过联席主承销商核查认证。推荐使用 Chrome 浏览 器登陆系统。如有问题请致电咨询电话 021-23154756、021-23154758、 021-23154759

符合以上条件且在 2021 年 12 月 27 日 (T-4 日)12:00 前在证券业 协会完成注册且已开通上交所网下申购平台数字证书的网下投资者和

股票配售对象方能参与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 6、若配售对象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 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范的私 募投资基金的,私募基金管理人注册为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

资者,应符合以下条件: (1)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

(2)具备一定的证券投资经验。依法设立并持续经营时间达到两年 (含)以上,从事证券交易时间达到两年(含)以上;

处罚、行政监管措施或相关自律组织的纪律处分; (4)具备必要的定价能力。具有相应的研究力量、有效的估值定价模

(3)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最近 12 个月未受到相关监管部门的行政

型、科学的定价决策制度和完善的合规风控制度; (5)具备一定的资产管理实力。私募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中国证券 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的产品总规模最近两个季度均为 10 亿元 (含)以 上,且近三年管理的产品中至少有一只存续期两年(含)以上的产品;申 请注册的私募基金产品规模应为6,000万元(含)以上、已在中国证券投 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且委托第三方托管人独立托管基金资产。其中, 私募基金产品规模是指基金产品资产净值;

(6)符合监管部门、协会要求的其他条件; (7)于 2021年 12月 27日(T-4日)中午 12:00前提交在监管机构

完成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以及私募投资基金产品成立的备案程序等相

7、禁止参加本次网下询价和网下发行投资者的范围

网下投资者属于以下情形之一的,不得参与本次网下发行: (1)发行人及其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 员工;发行人及其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能够直接 或间接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以及该公司控股股 东、控股子公司和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子公司;

(2)联席主承销商及其持股比例5%以上的股东,联席主承销商的董 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员工;联席主承销商及其持股比例5%以 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能够直接或间接实施控制、共同控 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以及该公司控股股东、控股子公司和控股股 东控制的其他子公司;

(下转 C4 版)